

证券代码：838861

证券简称：华鹏精机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李晓璐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，自 2025 年 2 月 28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林雯雯女士因个人原因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提出辞职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《公司章程》最低人数，为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晓璐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李晓璐，女，1989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7 月，就读于淄博职业学院计算机控制技术专业，大专学历；2017 年 3 月至 2019 年 7 月就读于山东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，本科学历。2011 年 1 月至 2018 年 3 月，就职于富士康科技集团（烟台）有限公司任电视产品处采购员；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，自由职业。2019 年 4 月至今，就职于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任外协采购员。现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职工代表监事的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。

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3 月 3 日